

第五章 综合党务

第一节 纪律检查

一、机构

2001 年以前，审计、监察和纪委合署办公。中共炉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。在中共炉霍县委和上级纪委领导下，按照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的规定开展工作；三家合署为一套工作机构、三块牌子、三枚公章、三项职能。设办公室、纪检监察室、案件审理室、党风廉政信访室、纠风执法室、审计室。

2001 年 1 月，中共炉霍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与炉霍县监察局合署办公，纪委履行党的纪律检查职能，内设机构为：办公室、党风廉政信访室、纪检监察室、执法室、案件审理室。县纪委机关、县监察局行政编制 15 名，机关后勤服务人员 3 名。设县纪委监委 7 名，其中书记 1 名（由县委常委担任），副书记 2 名，常委兼办公室主任 1 名。

2004 年，纪委、监察局科室设置为：办公室、党风廉政信访室、纠风执法室、纪检监察室、案件审理室。

二、党风廉政建设

（一）宣传教育

1991—2005 年共开展各种廉政知识竞赛 10 余次，办培训班和上党课 10 余期，发放廉政宣传资料 2000 余份，播放反腐宣传教育片 50 多集，张贴、播放廉政标语 100 多条。播放警示教育片 20 多部，组织征订廉政教育光碟 168 碟、廉政歌曲光碟 25 碟，同时结合“三讲”教育、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、干部作风整顿建设活动等加强党员干部的党性党风教育。宣传过程中结合张贴宣传标语、播放反腐宣传教育片、开展知识竞赛、上党课、办培训班、中心学习组集中学习等对党纪、政纪条规知识、上级纪委精神进行系统学习。

2004 年，组织全县行政企事业单位征订两个条例 175 本，副县级以上党员干部人手一册。全县学习两个条例人数 2550 人次，并在建党 83 周年和县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之

际，由县纪委、县委组织部、县委宣传部组织全县各支部于6月28日至30日举办了两个条例及相关知识竞赛，共48个支部组成的18支参赛队参加竞赛。

2005年，全县各工委、乡镇党支部、村党支部等征订《建立健全教育、制度、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》（以下简称实施纲要）汉文版和藏汉版单行本110份，开展《实施纲要》为主要内容的知识竞赛，全县学习《实施纲要》覆盖面100%。1991—2005年间，每年均在县委中心学习组学习会上和全县年初工作会上，组织学习传达中纪委、省、州纪委会全会精神。宣传工作的政治和社会双重效果都不断增强。

（二）领导干部廉洁自律

1991—2005年，在实践中认真落实领导干部“四项纪律、八大要求”。清理干部职工违规购、占住房问题。清退违规发放县级领导干部的住房现金补贴152万余元。组织暗访组在公务时间对县级机关和公务场所开展明察暗访12次，查处违规打麻将7人，公务时间休闲娱乐等违规人员34人，使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增强，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了实效。

（三）案件查处工作

县纪委按照上级纪委的安排，立足县情，着力查办违纪违法案件，在坚持发挥信访为主要渠道查办案件的同时，通过领导干部离任审计、执法监察、专项检查、干部考察等形式，进一步拓宽案源渠道，积极搜集线索，寻找案源，办理案件，查处各种违纪违法行为。在案件查处过程中充分调动执纪执法部门的积极性，与公、检、法、司、审计、财政、银监等部门密切配合，互相支持，形成联合办案的工作机制。1991—2005年，纪检监察机关共查处案件53件，处理20人（次），其中党纪处分16人，政纪处分4人。在查办案件过程中，严肃办案纪律和办案程序，以案说纪、以案促廉，通过对典型案件的查处，教育了广大干部职工，达到了惩戒和警示的作用。

（四）述职述廉，廉政谈话工作

每年均要求正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向组织进行述职述廉，班子换届后，纪委对班子成员进行任前廉政诫勉谈话，对新提拔的领导干部进行任前谈话，做到监督工作的关口前移。2005年诫勉谈话198名。

三、制度建设

至2005年，制定完善《严格控制、减少各种检查、评比、达标活动（试行）规定》、《关于节假日期间大吃大喝等不廉洁规定》、《关于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公款安装住宅电话和移动电话规定》、《严禁利用公款大吃大喝的规定》、《严禁超标购买小汽车规定》、和《炉霍县公务接待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公费使用住宅电话和移动电话暂行管理办法》、《公车管理规定》等。